

证券代码：870426

证券简称：普英特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5 月 16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蒯文龙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4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2,850,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

（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1.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2.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3. 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列席会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董事会工作进行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就 2022 年公司监事会决议及列席监督董事会、股东大会、执行股东大会决议情况、检查公司财务状况进行了总结。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2 年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 2022 年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报表数据编制了 2023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 议案内容：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出具的审计报告，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现合并净利润 15,604,898.79 元，未分配利润为 13,670,823.07 元。2022 年期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4,952,045.00 元。公司拟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向股东分派现金股利。

2022 年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 2022 年末总股本 12,850,000 股为基数，向全

体股东每 10 股派 3.80 元（含税），剩于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结算计算结果为准。股东应缴税费按《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

1. 议案内容：

2022 年度未发生资金占用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3-007）。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七）审议通过《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审计机构》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续聘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八）审议通过《2022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

1. 议案内容：

详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的《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告编号：2023-003、2023-004）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对总额度不超过 2,000 万元的闲置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具体批准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公司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 议案表决结果：

普通股同意股数 12,8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

（二）律师姓名：蒲颖、闵超然

（三）结论性意见

本律师认为，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信息披露规则》、《治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年度股东大会作出的决议均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 一、《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二、《万商天勤（上海）律师事务所关于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上海普英特高层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18日